

证券代码：000009

证券简称：中国宝安

公告编号：2013—026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马应龙股权解除质押暨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于2010年3月27日公告将所持的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马应龙”）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用于银行贷款事宜。

本公司现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新贷款合同，期限为一年。2013年6月7日，本公司办理了上述马应龙股权解除质押手续，同时将所持马应龙股份97,048,700股重新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和重新质押手续。质押期限从主贷款合同之期限。

截至2013年6月7日，本公司持有马应龙股份97,048,702股，占其总股本的29.27%。本公司本次质押了97,048,700股，占马应龙总股本的29.27%；累计质押了97,048,700股，占其总股本的29.27%。

特此公告。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四日